

内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内人社发〔2022〕4号

内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开展 2022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 技术等级考核和技师职务考评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内江经开区就业和社会保障局、内江高新区就业和社会保障中心，市级各部门，中央、省属驻内各有关单位：

根据工作安排，我局决定组织开展 2022 年度内江市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技术等级考核工作（以下简称“机关工考”），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范围对象及报考条件

凡在 2022 年 4 月 29 日（报名截止日）前未达到法定退休年

龄的我市机关事业单位在职在编技术工人并从事相应技术工种（岗位）工作，可参加培训 and 考核。参加考核人员，必须符合《四川省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技术等级考核报考条件》（见附件 1）的规定。

二、考核考评科目及工种

（一）技术等级考核

技术等级考核包括技术业务理论考试（以下简称“理论考试”）和实际操作技能考核（以下简称“实操考核”）两个科目，考核工种涉及 24 个大类 127 个工种（详见附件 2），考核等级为初级、中级、高级三个级别。

（二）技师职务考评

技师职务考评包括理论考试、实操考核和技能水平综合评审（以下简称“综合评审”）三个科目，考评工种涉及 22 个大类 75 个工种（详见附件 3）。

2022 年度机关工考，必须按照已列入考试范围的工种进行对岗报考，已取消的工种，可以套入相近工种报考。因公车改革，从汽车驾驶员、汽车维修工岗位转岗至其他岗位的技术工人，符合晋级报考条件时，可按照原岗位技能等级参加现从事岗位的晋级考核考评。注：报考汽车驾驶员工种的人员必须具备有效期内驾驶证。

三、工作进度安排

4 月 6 日至 5 月 18 日，组织报名、资格审查和缴费工作；

9月30日前组织完成全部工种的理论考试和实操考核；10月底前公布理论考试和实操考核成绩。11月底前，公布技术等级考核结果和技师职务考评合格人员名单。

四、考务工作

（一）申请报名。考生报名工作在2022年4月6日至4月29日期间进行。报考人员应本着自愿原则，按规定填写《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技术等级考核和技师职务考评报名表》（详见附件4，以下简称《报名表》），并向单位提交《四川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资格证书》（以下简称《技术等级证书》）、身份证、学历证书的原件及复印件等材料，符合破格条件的人员应同时提供相应破格条件的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二）资格初审及报名确认。报考人员所在单位应严格按照政策规定，结合本单位工勤技能岗位空缺实际情况，对报名材料进行资格初审，并指定专人负责登录四川省职业技能鉴定网站（<http://www.sc.hrss.gov.cn:7031/ggfw/>），在报名系统内统一选择地区“内江市”及应考工种，并按系统提示提交审查合格的报考人员信息，上传考生近期二寸免冠照片（大小50KB以内），打印《报名表》，由审核人签署意见、签名和加盖公章。

经单位审查合格后，由单位指定专人持加盖公章的报名表、汇总表、相关证明资料，到同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进行资格审核后办理报名手续，建立个人考核考评档案。

各县（市、区）行政区域内所属机关事业单位报考人员，由

单位指定专人持加盖公章的《报名表》、《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技术等级考核和技师职务考评情况汇总表》（详见附件6）、报考人员身份证、《技术等级证书》、学历证书、工资档案、驾驶证（只限报考汽车驾驶员工种考生）原件及复印件（加盖鲜章）一式三份，到当地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进行资格审核。中央、省和市直机关事业单位的报考人员，统一由所在单位负责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进行资格复审。

报考技师理论考试、实操考核均合格人员携带《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晋升技师职务评审表》（详见附件5）、论文或工作总结、《技术等级证书》（高级）、学历证书、工资档案、身份证等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一式三份）并加盖鲜章参加综合评审。

为了方便基层，我市实行“分时集中复审、缴费确认报名”一站式服务方式，即根据时间计划，我局派出工作人员到各县（市、区）人社局集中开展资格复审工作。具体时间安排：市中区5月6日；东兴区5月7日；资中县5月9日；威远县5月10日；隆昌市5月11日；5月12日在市人社局集中复审内江经开区、内江高新区、市级机关及驻内市以上单位报考人员资格。

（三）报名及缴费确认。资格复审合格人员在确认报名资格时需缴纳职业技能鉴定考试费。考试收费标准严格按照《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重新公布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川发改价格〔2017〕

472号)和《四川省财政厅关于职业技能鉴定费有关问题的函》(川财综〔2017〕20号)相关规定执行。市人事考试中心(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对资格复审合格人员在系统中进行确认。

(四)打印准考证。准考证由各单位(或个人)凭报考人员姓名和身份证号,登录四川省职业技能鉴定网站,并按系统提示要求统一打印。

(五)考试组织。9月30日前完成全部工种的理论考试和实操考核。

四、考前培训

报考人员在确认考试资格后,对有意愿参加考前培训的,由内江市人才交流中心联系培训、教材事宜。培训教材和培训费在报名点按规定收取。培训时间由培训点另行通知。

五、考试考核及技师综合评审

考试考核及技师综合评审工作由市人事考试中心(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市人才交流中心完成,职业技能鉴定费由市人才交流中心按规定收取,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六、证书核发

《四川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资格证书》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统一印制,市人事考试中心(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根据考核情况向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申领。各县(市、区)根据考核结果向市人事考试中心(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统一领取核发，市级各部门，中央、省属驻内各有关单位根据考核结果在市人事考试中心(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直接办理。

七、待遇享受

全市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晋升技术等级实行考聘分离。参加技术等级考核合格，并按机关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政策实施聘任(用)的人员，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确认(备案)后的次月起，兑现相应工资待遇。

八、工作要求

(一)坚持培训自愿。我市组织考前培训应坚持自愿原则，任何部门、单位或个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强制要求报考人员接受培训，也不得以任何形式强制要求购买教材、资料等。

(二)严格报考条件。严格按照《四川省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考试考核晋升技术等级的暂行规定》(川人工〔1998〕18号)做好报名组织、资格审查等工作。凡在本年度技术等级考核工作结束前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技术工人，不得组织参加培训和考核。参加考核人员，必须符合《四川省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技术等级考核报考条件》(见附件2)的规定。

(三)有序组织报名。请各县(市、区)及各相关单位务必迅速转发文件，传达学习文件精神，及时通知和组织相关人员报名。若因各单位通知不及时，致使有关人员不能及时报名的，由各单位自行负责。组织报名审核时，请各县(市、区)和各部门安排专人负责组织报名人员，并维护好报名秩序。

九、其他事项

(一) 2021 年度技师职务考评理论考试或实操考核合格考生，2022 年可免试该科目，直接参加未合格科目考试（考核）和综合评审。

(二) 男年满 50 周岁、女年满 45 周岁考生，参加 2022 年度技师职务考评理论考试，可视为理论合格。

十、联络人员及方式

1. 职业技能建设科

政策咨询：刘胜利 何婷婷 电话：2228638

2. 市人事考试中心（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资格审查、证书办理：赖红、张泽军 电话：2286519

叶丽 电话：2286520

3. 市人才交流中心

报名系统操作咨询：黄瑜 电话：2098876

培训、考试业务咨询：黄瑜 电话：2098876

郭挺 电话：2023879

附件：1. 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技术等级考核和技师职务考评报考条件

2. 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技术等级考核工种分类目录

3. 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技师职务考评工种分类目录

4. 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技术等级考核和技师职务考

评报名表

5. 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晋升技师职务评审表
6. 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技术等级考核和技师职务考评情况汇总表

内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3月30日



附件 1

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 技术等级考核和技师职务考评报考条件

思想政治表现和生产工作成绩经所在单位考核合格，符合下列相应报考条件的技术工人，经单位批准，可参加技术等级考核或技师职务考评。经单位批准，转换工种岗位的技术工人，可以按现工种岗位参加申报晋升技术等级考核。

一、晋升技术等级报考条件

（一）初次报考条件

初次报考条件适用于军队退役士兵、企业新调入和从其它岗位转为机关事业单位工勤岗位的人员。上述人员按政策规定套改相应工资等级后，应及时参加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技术等级考核，确定岗位等级。

1.工作年限 20 年及以上，可申报高级工（技术三级）的考试考核。

2.工作年限 10 年及以上，可申报中级工（技术四级）的考试考核。

3.新参加工作试用期、熟练期满的技术工人，可申报初级工（技术五级）的考试考核。

（二）晋级报考条件

1.已取得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机关事业单位工人

技术等级中级资格证书，工作年限满 20 年并执行中级工工资满 5 年，可报考高级工（技术三级）。

2.已取得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初级资格证书，工作年限满 10 年并执行初级工工资满 5 年，可报考中级工（技术四级）。

（三）破格报考条件

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技术工人，可不受工作年限、从事本工种工作年限的条件限制，直接申报高级工（技术三级）的考试考核。

1.在省部级以上职业技能竞赛中获得前三名的技术工人。

2.在技术革新、技术发明中取得成果并有省部级以上成果证书的技术工人。

3.获得省部级以上劳动模范称号并保持荣誉的技术工人。

二、晋升技师职务报考条件

（一）一般报考条件

1.具有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技工院校、普通高中毕业及以上文化程度。

2.已取得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高级资格证书，工作年限达到 25 年及以上，并在相应高级工岗位上工作满 5 年及以上，各年度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等次。

3.技师职务考评必须严格按照已列入考试范围的工种进行

对岗报考。

（二）破格报考条件

1.在相应工种高级工岗位上工作不满 5 年，但符合本条第（一）款的其他规定，且在相应工种高级工岗位上工作满 3 年，具备下列条件之一，可申报技师的考试考评。

（1）在省、部级及以上职业技能竞赛中取得前三名者。

（2）在市（州）、厅局级职业技能竞赛中取得第一名者。

（3）获得省部级及以上劳动模范称号或累计 2 次获得市（州）劳动模范称号并保持荣誉者。

（4）获得市（州）、厅局级及以上科技成果奖的主研人员。

（5）按国家有关法规取得下列之一专利权者：取得发明专利者、取得实用新型专利 2 项以上者、取得外观设计专利 4 项以上者。

2.根据我省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的实际情况，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人员评聘技师职务，其文化程度可掌握在初中毕业及以上。

（1）工作年限满 30 年，取得政府人事部门颁发的高级技术等级资格证书，并在相应高级工岗位上工作满 5 年及以上。

（2）工作年限满 25 年及以上，取得政府人事部门颁发的高级技术等级资格证书，并在相应高级工岗位上工作满 8 年及以上。

三、计算相关年限的说明

参加 2022 年度机关工考应达到的工作年限、本工种工作年限、执行相应等级工资年限，均从参加工作、从事本工种工作、执行相应等级工资的当年起算，当年计算一年。工作年限、本工种工作年限、执行相应等级工资年限有间断，应合并计算的，其当年只能计算一次，不能重复计算。报考人员相关年限的计算时限均截至本考试年度 12 月 31 日。

附件 2

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 技术等级考核工种分类目录

0100 交通类（17）

- | | |
|------------------|--------------|
| 0101 汽车驾驶员 | 0102 汽车维修工 |
| 0108 公路养护工 | 0111 养路机械操作工 |
| 0112 公路沥青（重油）操作工 | 0114 试验工 |
| 0115 公路标志（标线）工 | 0116 公路渡口渡工 |
| 0117 公路绿化工 | 0118 公路巡道工 |
| 0121 船舶水手 | 0122 船舶驾驶员 |
| 0123 船舶轮机员 | 0124 航道测量工 |
| 0127 航道信号工 | 0132 内河航标工 |
| 0133 船闸工 | |

0200 农业类（17）

- | | |
|---------------|--------------|
| 0201 农艺工 | 0202 果树工 |
| 0204 农业实验工 | 0205 茶叶初制工 |
| 0206 茶园工 | 0210 农业机械操作工 |
| 0216 农机修理工 | 0218 农机试验师 |
| 0222 淡水鱼苗种繁育工 | 0223 淡水成鱼饲养工 |

0224 蚕桑工

0233 兽医化验师

0235 动物检疫检验员

0283 饲料生产师

0227 牧草栽培工

0234 兽医防治员

0246 家畜（禽）饲养工

0300 林业类（6）

0301 林木种苗工

0303 抚育间伐工

0305 营林试验工

0302 造林（更新）工

0304 森林管护工

0382 林机修理工

0400 水电类（4）

0401 闸门运行工

0405 水文勘测工

0402 渠道维护工

0406 电气值班员

0500 广播电影电视类（9）

0516 电影摄影机械员

0548 广播电视天线工

0550 有线广播线务员

0582 摄影（像）录音机械师

0584 有线广播电视机务师

0528 电影放映员

0549 有线广播机务员

0581 广播电视机电师

0583 无线广播电视机务师

0600 新闻出版类（4）

0621 平版印刷工
0666 图书（报刊）发行员
0640 平装混合工
0674 校对工

0700 技术监督类（4）

0701 计量检定工
0731 检验工
0708 衡器计量检定师
0726 材料力学性能检验师

0800 食宿服务类（5）

0801 中式烹调师
0806 餐厅服务员
0812 热力司炉工
0802 中式面点师
0807 客房服务员

0900 地质矿产类（8）

0901 固体矿产钻探工
0903 工程地质钻探工
0908 地质测量工
0911 碎样工
0902 水文水井钻探工
0905 机掘坑探工
0909 采样工
0913 淘洗工

1000 测绘类（3）

1012 地图制图工
1016 地形测量工
1014 工程测量工

1100 化工类（3）

1107 水处理工

1111 分析工

1121 制冷工

1200 民政类（3）

1202 尸体火化工

1203 尸体防腐工

1209 特岗护理

1300 机械类（6）

1312 钳工

1315 车工

1316 铣工

1326 电工

1329 电焊工

1341 光学刻、磨工

1400 建设类（8）

1401 木工

1402 瓦工

1405 油漆工

1413 管道工

1422 绿化工

1423 花卉工

1427 白蚁防治工

1481 育苗技师

1600 体育类（1）

1601 体育场地工

1700 电子类（3）

1707 电子仪表检定修理工 1722 计算机系统操作工
1781 电梯维修技师

1800 文化类（2）

1809 装饰美工 1811 文物修复工

1900 地震类（1）

1901 地震观测工

2000 通讯类（1）

2001 话务员

2100 医药、卫生类（9）

2102 医院收费员 2103 卫生检验员
2104 药剂员 2106 消毒员
2107 防疫员 2108 护理员
2110 口腔修复员 2113 放射工
2114 医学仪器设备维修工

2200 工勤类（2）

2201 经济服务岗位工 2202 公共服务岗位工

2300 商业物资类（1）

2302 仓库保管工

2500 环境保护类（1）

2581 环境监测工

2800 其它类（9）

2806 保育员

2807 光学仪器装调工

541 光学镀膜工

543 航空材料工

544 航空气象工

545 航空油料工

546 场务及候机楼设备维修工

547 航空机务维修工

548 航空通信雷达导航工

附件 3

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 技师职务考评工种分类目录

交通类（2）

0101 汽车驾驶技师

0102 汽车维修技师

农业类（7）

0201 农艺工技师

0202 果树工技师

0204 农业实验工技师

0210 农机驾驶技师

0216 农机修理技师

0218 农机试验技师

0224 蚕桑工技师

畜牧类（5）

0233 兽医化验技师

0234 兽医防治技师

0235 动物检疫检验技师

0246 家禽（畜）饲养技师

0283 饲料生产技师

林业类（6）

0301 林木种苗技师

0302 造林（更新）技师

0303 抚育间伐技师

0304 森林管护技师

0305 营林试验技师

0382 林机修理技师

水利类（3）

0401 闸门运行技师

0402 渠道维护技师

0405 水文勘测技师

广播电视类（5）

0548 天线技师

0581 广播电视机电技师

0582 摄影（像）录音机械技师

0583 无线广播电视机务技师

0584 有线广播电视机线技师

新闻出版类（1）

0666 图书发行技师

技术监督类（3）

0701 计量检定技师

0708 衡器计量检定技师

0726 材料力学性能检验技师

贸易类（4）

0801 中式烹调技师

0802 中式面点技师

0806 餐厅服务技师

0807 客房服务技师

地矿类（2）

0902 水文水井钻探技师

0903 工程地质钻探技师

测绘类（3）

1012 地图制图技师

1014 工程测量技师

1016 地形测量技师

化工类（1）

1121 制冷维修技师

民政类（3）

1202 尸体火化技师

1203 尸体防腐技师

1209 特岗护理技师

机械类（4）

1312 钳工技师

1315 车工技师

1326 电工技师

1329 电焊技师

建设类（7）

1401 木工技师

1402 瓦工技师

1405 油漆工技师

1413 管道工技师

1422 绿化工技师

1423 花卉工技师

1481 育苗技师

体育类（1）

1601 体育场地技师

电子类（3）

1707 电子仪表检定修理技师

1722 计算机系统操作技师

1781 电梯维修技师

卫生类（5）

2103 卫生检验技师

2104 药剂技师

2107 卫生防疫技师

2108 护理技师

2182 妇幼保健技师

环境保护类（1）

2581 环境监测技师

物资类（1）

2302 仓库保管技师

教育类（1）

2482 实验技师

其他类（7）

2806 保育员技师

543 航空材料技师

544 航空气象技师

545 航空油料技师

546 场务及候机楼设备维修技师

547 航空机务维修技师

548 航空通信雷达导航技师

附件 4

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 技术等级考核和技师职务考评报名表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现岗位等级		现工种名称		取得岗位等级时间			
参加工作时间		本等级工作年限		现工种工作年限			
报考岗位等级		等级代码		报考工种代码		报考工种名称	
报考条件							
报考科目							
备注							
考生所在单位 人事部门意见	审查人（签名）：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 年 月 日</div>			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审查人（签名）：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 年 月 日</div>		
（市、县、区） 审核意见	审核人（签名）：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 年 月 日</div>			报名点 审核意见	审核人（签名）：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 年 月 日</div>		

注：省级部门及中央在蓉机关事业单位无需填写（市、县、区）审核意见。

《报名表》填表说明

1.“现岗位等级”：填写已取得的原政府人事部门批准的技术等级。

2.“本等级工作年限”：填写兑现现岗位等级工资时间。

3.“报考工种名称”：根据本人现从事的工作选取相同或相近的工种名称及代码填写，如附件 2、3 中所列工种未包含，请在备注栏内如实填写。

4.“报考岗位等级”：根据附件 2、3 中所限的岗位等级线填写需报考的技术岗位等级及代码，技师代码为 4，高级代码为 3，中级代码为 2，初级代码为 1。

5.“报考科目”：网上填报时在需报考的科目后打“√”。

6.“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意见”：由单位填写，单位须在认真审核考生是否符合报考条件，考试报名表各栏的填写是否属实的基础上，明确填写是否同意报考。

附件 5

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晋升技师职务

评 审 表

单 位: _____
姓 名: _____
工 种: _____
填表时间: _____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填表说明

一、本表用钢笔填写或打印，字迹工整、清楚，内容真实、具体。

二、照片用近期二寸免冠照片。

三、“主要专业技术业绩”栏，请填写以下几个方面内容：

1. 在各类、各级报刊上发表过与本工种有关的专业性论文；
2. 编写过与本工种有关的专业性教材或讲义及使用情况；
3. 获得与本工种有关的发明；
4. 在生产 and 工作中取得技术革新、技术改造成果；
5. 培训本工种工勤技能人员或传授技艺方面的成绩。

四、“单位、主管部门意见”栏，由单位、主管部门审查并签署意见。

五、本表第 3、4 页由本人填写，其它由单位（部门）负责填写。

六、本表一式三份，本人档案、主管部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各存一份。

姓 名		出生 年月		参加工作 时 间		照片
性 别		文化 程度		现岗位 工 种		
取得高级 工资格 时间			从事本岗位 (等级)年 限			
原等级证 工种			申报技师 职务名称			
连续 5 年 以来年度 考核情况						
工 作 简 历						
符 合 破 格 申 报 条 件						
主 要 专 业 技 术 业 绩	主要专业技术业绩			认可单位及证明人		

单位及 主管 部门 意见	思想政治表现	生产工作业绩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所在单位负责人签字： (公 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上级主管部门签章： 年 月 日</p>	
人社部 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意见： (公 章) 年 月 日</p>	
考试考核 成绩	技术业务理论	实际操作技能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考试单位(公 章) 年 月 日</p>	

评审小组意见	表决结果				
	应到人数			实到人数	
	同意人数		反对人数		弃权人数
	<p>负责人签字：</p> <p>年 月 日</p>				
核发证书机构意见	<p>(公章)</p> <p>年 月 日</p>				

附件 6

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技术等级考核和技师职务考评情况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序号	姓名	出生时间	文化程度	参加工作时间	现岗位工作时间	已取得岗位（等级）证书				现申报技术等级（职务）				是否参加培训	备注
						工种	等级	证书号	取证时间	工种名称	工种代码	岗位等级	等级代码		

注：1.不参加培训及符合破格报考条件条件的，应在备注栏内注明。
 2.此表一式两份，严格按照考核考评等级从高到低（即技师、高级工、中级工、初级工）的顺序，按相同工种名称归类填写。

